

臺中市政府農業局陞遷序列表

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 11 日中市農人字第 1000000467 號函訂定
 (100 年度第一次甄審委員會審議通過)
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15 日中市農人字第 1000037477 號函修正
 ，並自 101 年 1 月 1 日生效
 (100 年度第四次甄審委員會審議通過)
 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24 日中市農人字第 1040005902 號函修正
 (104 年度第 1 次甄審委員會審議通過)
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22 日中市農人字第 1040043954 號函修正
 ，並自 104 年 3 月 2 日生效
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29 日中市農人字第 1050042726 號函修正
 ，並自 105 年 10 月 1 日生效

序 列	職 稱	職 務 列 等	備 註
一	副局長	簡任第十一職等	
二	主任秘書 專門委員 技正	簡任第十職等	
三	科長 主任	薦任第九職等	
四	專員 技正	薦任第八職等至第九職等	
五	股長	薦任第八職等	
六	科員 技士	委任第五職等或薦任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	
七	技佐 助理員	薦任第六職等	
八	技佐 助理員 辦事員	委任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 委任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 委任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	
九	書記	委任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	
附註	一、本表依據公務人員陞遷法第六條訂定。 二、第三序列以上職務，依據公務人員陞遷法第十條規定得免經甄審，由首長逕行核定。 三、第八序列職務所列最高職等相同，依據公務人員陞遷法施行細則第四條規定，列為同一序列。 四、本表所列同一序列各職務間之調任，依據公務人員陞遷法第八條規定，得免經甄審程序。		

